



全力守护百姓“舌尖上的年味”

我市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全力排查风险隐患

□晚报记者 隆卫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1月22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春节期间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上,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2025年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压紧压实企业主体和属地管理责任,全力排查风险隐患,切实保障春节期间食品安全,让广大人民群众过一个欢乐、祥和、平安的春节,提升我市食品安全的知晓度、参与度、关注度、满意度。

聚焦监管重点,确保专项行动的深度

以乳制品、肉制品、米面制品、重点食用农产品、炒货等春节消费量较大以及消费者投诉举报多的食品为重点品种,以大型商超、大型餐饮服务单位、年夜饭供餐单位、网

络食品经营单位、农贸(集贸市场)、食品生产企业及小作坊等重点单位,以旅游景区、高速公路服务区、车站、特色餐饮街区、农村食品市场等人口聚集多、人员流动大的场所为重点区域,开展监督检查。

落实全程监管,确保专项行动的厚度

加强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管。对食品生产企业和小作坊食品安全管理、原辅料进货查验、生产过程控制、产品检验检测等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尤其是纵深推进肉及肉制品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排查非法使用病死、来源不明、未经检验检疫或者检验检疫不合格的畜禽肉类,依法查处掺假掺杂、以次充好、以假乱真等违法行为。

加强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严查进货台账、标识标签、保质期、贮存条件等食品安全要求是否达标,严厉打击销售“三无”和过期变质食品等违法行为。深化校园周边

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重点检查经营资质、进货查验、高糖高盐高油警示标识、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酒类等情况,要求食品经营者不得将槟榔制品与食品混放销售,不得向未成年人宣传和销售槟榔及其制品。

加强餐饮环节食品安全监管。持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全覆盖检查学校食堂,突出校外托管机构食品安全治理,重点检查索证索票、贮存保管、烹调加工、餐饮具清洗消毒、餐饮浪费等情况,严厉打击无证经营、非法渠道购进食品及原料、滥用食品添加剂等违法行为。

加强特殊食品安全监管。以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等特殊食品生产企业和大中型商超、母婴店、药店等特殊食品经营企业为重点,强化线上线下监督检查和风险排查,推动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加强抽检监测和核查处置工作。聚焦日常消费量大、与群众生活密切的食品,多渠道、广角度征集群众关注的食

品品种、检验项目、抽样场所等信息,深化春节期间食品安全“你点我检 服务惠民生”活动。进一步推动“抽检+监管+执法”联动工作机制,强化监督抽检和核查处置,增强监管执法的有效性。

强化配备措施,确保专项行动的力度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全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将保障春节期间食品安全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民心工程抓紧抓实,全力加强隐患排查和治理。各级食品监管、综合执法和检验检测机构及市场监管所依法履职,担当负责,协同配合,同时强化市县所三级联动,凝聚系统合力,推动监管执法落实落细、落地见效。

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属地管理。在当地党委、政府的统筹领导下,强化联动联动,强化行刑衔接,对于涉嫌犯罪的依法及时移交公安机关处理。发挥包保干部督导

作用,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尤其是对春节期间重点企业、重点场所加强督导、增加督导频次,发现问题第一时间督促整改并及时通报,及时消除风险隐患。

进一步做好应急值守,营造良好氛围。全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强化舆情监测和舆论引导。及时发布不合格产品和节日食品安全消费提示,做好反食品浪费的宣传引导。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快速处置消费诉求,依法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春节期间食品安全监管执法专项行动,已全面启动并积极推进,希望社会各界高度关注、积极参与春节期间我市食品安全监管,齐心协力守牢守好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为人民群众过一个欢乐、祥和、平安的春节提供坚强有力保障、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强化市县所三级联动 全覆盖检查全市农贸市场、大型商超等重点食品销售场所和单位

□晚报记者 隆卫

晚报讯 1月22日,记者在市市场监管系统春节期间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上获悉,农贸市场、大型商超等场所及农村地区是春节期间重点监管的食品销售单位和区域,市场监管部门持续强化市县所三级联动,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年。

强化专项监督检查。主要采取重点检查、随机抽查、联合检查等多种方式,强化市县所三级联动,全覆盖检查全市农贸市场、大型商超等重点食品销售场所和单位,督促农贸市场开办者履行好入场查验、场内检查等管理义务和要求,指导食品销售企业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

强化督促提前预警。针对



日前,邹平市黛溪市场监管所组织开展“年夜饭”安全专项检查。通讯员 王研 摄影

米面油、肉蛋奶、水果蔬菜等热销食品,督促食品销售单位提前预警,在环境卫生、温度控制、标签标识等方面,采取及时有效的防范措施。

强化农村地区治理。扎实做好农村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严查生产经营“三无”、侵权假冒食品等违法行为。同时,

引导优质食品供应链向农村地区下沉,推进农村食品供货商和经营店规范化建设全覆盖。

目前,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出动监管执法人员326人次,检查食品销售单位747家次,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农批市场上传快检数据334条,合格率100%。

强化食品安全“抽检+监管+执法”联动效应 让“放心肉”端上百姓餐桌

□晚报记者 隆卫

晚报讯 1月22日,记者在市市场监管系统春节期间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春节期间是肉及肉制品大宗消费的高峰期,针对这一消费特点,市场监管部门主要从三方面入手,全面保障春节期间肉及肉制品质量安全。

全面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持续开展肉及肉制品专项整治,重点从肉及肉制品生产经营环境条件、进货查验制度落实、诚信守法生产经营履行等方面,督促检查生产经营者依法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全市出动执法人员97人次,检查肉制品生产企业39家次,全方位强化风险排查,严把源头关口。

聚焦重点产品强化抽检。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突出牛羊、驴肉等

重点品种,强化食品抽检的“雷达”作用,完成肉制品专项抽检52批次,进一步增强监督抽检的靶向性和有效性;强化食品安全“抽检+监管+执法”联动效应,夯实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进一步提升肉及肉制品安全监管效能。

持续强化部门联动。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强化与公安、农业农村等部门的协同配合,重拳出击,铁腕整治,依法从严从重查处掺假掺杂、以次充好、以假充真等违法犯罪行为,有力震慑不法分子。

保障肉及肉制品质量安全,既是一项民生工程,也是一项系统工程,市场监管部门将会同相关部门,持续对肉及肉制品违法犯罪行为保持严打高压态势,给广大市民营造一个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